公司代码：603730　　公司简称：岱美股份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姜银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传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毛开军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366,665,188.17	5,271,706,030.46	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01,093,532.68	3,737,642,079.04	4.3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346,374.59	110,566,620.64	101.1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22,369,748.97	1,246,992,529.23	-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756,727.03	161,040,006.51	-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036,637.65	116,804,551.46	44.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0%	4.76%	减少 0.6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39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39	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60,596.7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397,083.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48,897.0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12,642.8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9,050,109.6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2,964.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39.46	
所得税影响额	2,629,853.79	
合计	-12,279,910.62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1,53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浙江舟山岱美投资有限公司	225,306,917	56.24	225,306,917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姜银台	60,793,766	15.18	59,837,266	无	-	境内自然人
姜明	36,763,760	9.18	36,763,760	无	-	境内自然人
谢宏康	8,494,335	2.12	0	无	-	境内自然人
李雪权	5,970,736	1.49	0	无	-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559,229	0.64	0	无	-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1,854,495	0.46	0	无	-	其他
叶春雷	1,845,875	0.46	1,845,875	无	-	境内自然人
朱才友	1,616,490	0.40	0	无	-	境内自然人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八组合	1,166,695	0.29	0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谢宏康	8,494,335	人民币普通股	8,494,335		
李雪权	5,970,736	人民币普通股	5,970,73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559,229	人民币普通股	2,559,229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1,854,495	人民币普通股	1,854,495		
朱才友	1,616,490	人民币普通股	1,616,49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八组合	1,166,695	人民币普通股	1,166,695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动力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3,160	人民币普通股	1,103,160		
姜银台	956,500	人民币普通股	956,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948,310	人民币普通股	948,310		
毛惠英	802,175	人民币普通股	802,17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姜银台与姜明系父子关系，叶春雷系姜银台女儿的配偶。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原因分析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000,000.00	51,645,922.38	190.44%	系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未到期属于浮动收益的理财金额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47,586,205.66	23,226,996.90	104.87%	系根据公司的生产和采购计划，预付的材料采购款增多。
其他应收款	21,319,239.09	10,201,612.49	108.98%	系期末应收的出口退税款增多。
衍生金融负债	38,346,930.68	11,267,776.00	240.32%	系期末未交割的远期外汇结售汇合约产生的浮亏金额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020,743.27	1,508,631.75	-32.34%	系预收的货款，未交货结算的金额减少所致。
营业收入	1,122,369,748.97	1,246,992,529.23	-9.99%	系疫情的影响，2-3 月份国内下游客户未正常恢复生产，3 月份中旬开始国外客户陆续停产，客户的提货量减少，使得公司的销售额减少。
营业成本	785,930,138.74	874,489,779.50	-10.13%	系销售金额的减少，相应的营业成本也减少。
税金及附加	4,074,450.43	6,344,174.82	-35.78%	主要系银岱子公司缴纳的城建、教育等附加税减少。
销售费用	54,328,910.14	87,307,085.40	-37.77%	主要系客户部分提货由美国仓库转移至墨西哥，减少了美国仓库发运的物流人员，以及本季度墨西哥子公司没有增加额外的产品空运费。
财务费用	-13,981,441.75	27,634,713.17	-150.59%	主要系本年 3 月末的美元汇率较年初升值，产生的汇兑收益金额增多。
其他收益	5,507,828.23	1,325,014.88	315.68%	主要系子公司舟山零部件收到的福利企业增值税退税金额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758,312.14	15,551,204.36	-104.88%	主要系本年交割的远期外汇合约产生亏损，以及收到的理财收益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079,154.68	24,946,746.06	-208.55%	主要系 3 月末较年初美元升值，期末持仓的远期外汇合约产生浮亏的金额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947,036.89	134,157.74	3587.48%	主要系本期按照公司计提减值的会计政策，转回了部分减值损失。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346,374.59	110,566,620.64	101.10%	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43,321.61	-6,152,986.15	-1090.37%	主要系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的金额比收回的金额有所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92,158.96	149,174,375.16	-135.52%	主要系本期归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银台
日期 2020 年 4 月 28 日

股票代码：603730　　股票简称：岱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6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946 号《关于核准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8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4.92 元，募集资金总额 1,196,16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80,037,735.8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16,122,264.16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682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55,073,196.99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000.00 元，银行手续费支出 3,984.00 元，投资理财产品 220,000,000.00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36,972,779.58 元，募集资金余额应为 -11,344,491.12 元，差异 48,317,270.70 元，原因系：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214,340.12 元，其中 2017 年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673,798.96 元，2018 年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83,957.11 元，2019 年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056,584.05 元；收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6,102,930.58 元，其中 2017 年收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215,000.00 元，2018 年收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3,825,235.97 元，2019 年收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0,062,694.61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不存在违反《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分别与募集资金存放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汇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于 2017 年 9、10 月，连同全资子公司舟山市银岱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银岱”），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分别与募集资金存放机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汇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岱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与募集资金存放机构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连同全资子公司舟山市银岱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银岱”），保荐机构海通证券与募集资金存放机构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	31050161393700000194	活期户	2,122,816.24
	小计		2,122,816.2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汇支行	8110201012900764886	活期户	857,345.47
	8110201011700795455	活期户	1,163,618.22
	小计		2,020,963.6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	310066658018800016575	活期户	11,262.02
	310066658018800017300	活期户	71,075.34
	小计		82,337.3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岱山支行	33050170712700000128	活期户	792,160.60
	小计		792,160.6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0200122000012971	活期户	28,141,655.20
	70200122000012818	活期户	3,812,846.49
	小计		31,954,501.69
合计			36,972,779.5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无。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7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的前提下，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及实施情况，结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战略，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原实施主体为舟山银岱，实施地点位于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东沙镇工业基地，现将该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地点变更为上海浦东新区北蔡镇。

根据公司 2019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 2019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的前提下，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及实施情况，结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战略，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汽车内饰件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原实施主体为舟山银岱，实施地点位于浙江省岱山县，现将“汽车内饰件产业基地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人民币约折合 2,857 万美元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墨西哥岱美，实施地点变更为墨西哥新莱昂州蒙特雷市。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利用自筹资金实际已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汽车内饰件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46,607,235.3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902 号《关于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660.72 万元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 4,660.72 万元。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公司可使用不超过 20,000.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舟山市银岱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可使用不超过 40,00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 15,000.00 万元，舟山银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 30,000.00 万元。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全资子公司舟山市银岱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及舟山银岱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或低风险保本型证券公司收益凭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和舟山银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174,030.00 万元，赎回 163,030.00 万元，余额为 11,000.00 万元；舟山银岱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197,300.00 万元，赎回 186,300.00 万元，余额为 11,000.00 万元。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继续投入相关募集资金项目。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无。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无。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无。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岱美股份 2019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岱美股份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海通证券认为：经核查，岱美股份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及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

八、备查文件

（一）海通证券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1,612.2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07.3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745.6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其他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汽车内饰件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否	72,652.61	72,652.61	5,463.77	14,025.37	19.30	2021.12			否
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8,980.06	8,980.06	43.54	1,740.71	19.38	2021.12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9,979.56	29,979.56		29,979.56	100.0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11,612.23	111,612.23	5,507.31	45,745.64	40.99	—	—	—	—
其他资金投向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	—	45,000.00	45,000.00					
手续费支出	—	—	—	0.40	1.04					
购买理财产品	----	----	----	22,000.00	22,000.00					
其他资金投向小计	—	—	—	67,000.40	67,001.04					
合计	—	111,612.23	111,612.23	72,507.71	112,746.6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公司从 2015 年 6 月 IPO 申报到 2017 年 7 月上市期间，为解决产能不足和不断扩大的市场需求之间的矛盾，利用自有资金，通过技术升级、改造等手段，持续优化生产设备配置，充分挖掘原有设备的潜能，提高生产效率，已经较大程度改善了募投项目实施前公司产能不足的窘境，缓解了募投项目实施的迫切性。 2、2018 年以来，在全球经济下行的大环境以及国内经济增长减缓的新常态影响下，汽车行业整体发展放缓，特别是 2018 年 4 月后，在中美贸易摩擦的阴影下，公司出口美国的产品面临可能被美国单方面提高关税的风险，该不确定性因素一定程度上抑制了公司扩大生产规模的需求。预计 2021 年 12 月达到预计可以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1、“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原实施主体为舟山银岱，实施地点位于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东沙镇工业基地，现将该项目实施主体由变更为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地点变更为上海浦东新区北蔡镇。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三)” 2、“汽车内饰件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原实施主体为舟山银岱，实施地点位于浙江省岱山县，现将“汽车内饰件产业基地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人民币约折合 2,857 万美元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墨西哥岱美，实施地点变更为墨西哥新莱昂州蒙特雷市。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660.72 万元。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 15,000.00 万元；舟山银岱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 30,000.00 万元。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实际购买理财产品为 11,000.00 万元；舟山银岱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实际购买理财产品为 11,000.00 万元。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六)”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八)”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股票代码：603730　　股票简称：岱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7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岱美股份”或“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岱美股份全资子公司舟山市银岱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银岱”）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岱美股份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舟山银岱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46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4,8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4.9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96,16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80,037,735.84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16,122,264.16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682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本次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管理目的

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以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2、投资额度及期限

岱美股份拟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舟山银岱拟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投资品种

为控制资金使用风险，闲置募集资金将用于购买投资低风险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或低风险保本型证券公司收益凭证等，投资风险可控。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上述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4、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5、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岱美股份及舟山银岱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或低风险保本型证券公司收益凭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岱美股份和舟山银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三、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

2、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时，将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岱美股份和舟山银岱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岱美股份和舟山银岱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岱美股份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舟山银岱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六、专项意见说明

1、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有利于资金增值，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及日常经营的正常进行。岱美股份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此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舟山银岱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舟山银岱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该议案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

3、监事会专项意见

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全资子公司舟山银岱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特此公告。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

股票代码：603730　　股票简称：岱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1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岱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舟山市银岱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DAIMAY AUTOMOTIVE INTERIOR，S de R.L.de C.V（岱美墨西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49,700 万元人民币（或等价的欧元、美元等其它币种）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保证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岱美股份”）所属子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增长，维护公司股东及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 2020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进行了预计，预计总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9,700 万元（或等价的欧元、美元等其它币种），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对象	与公司关系	预计担保额度
1	上海岱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4,700
2	舟山市银岱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00
3	DAIMAY AUTOMOTIVE INTERIOR，S de R.L. de C.V（岱美墨西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000
总计			49,700

（二）本次担保事项审议情况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上海岱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浦东新区航头镇沪南公路 5651 号

法定代表人：姜银台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座椅总成及头枕和内饰件的生产、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汽车、摩托车零部件，机械配件，建筑材料，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印刷器材，纸及纸制品，照相器材，机电配件，电子产品及元件，零售、批发；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财务状况：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